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主要职责是：（一）贯彻落实上级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政策和规定，制定全区老干部各项活动的计划和方案，并组织实施。（二）组织老干部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政治、文化、体育等各项活动，引导老干部发挥作用。（三）负责区长青老龄大学的教学和管理工 作，指导推进全区老年教育工作。（四）指导基层开展老干部的各项活动。（五）协助做好离退休干部的服务管理工作。（六）完成区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二级预算。下设综合部、活动部、服务部，共 3 个部门。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老干部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上级党委和老干部工作部门部署要求，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全面加强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建设，加强离退休干部学习活动供给，加强长青老龄大学办学质量，做好老干部工作谋划，用心用情、细致入

微做好各项服务保障工作，努力推动我区老干部工作迈上新台阶。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部门预算收入1,048.35万元，比2023年增加467.59万元，上升80.5%。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1,048.35万元，比2023年增加467.59万元，上升80.5%。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根据区财政局要求，自2024年起，基本支出由中心自行编制预算，2023年人员经费和机构公用经费（不含公车运维经费）等基本支出由上级主管部门统一编制。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预算1,048.35万元，包括人员支出456.11万元、公用支出64.1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94万元、项目支出512.19万元。

（一）人员支出456.11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经费。

（二）公用支出64.11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物业管理费、后勤保障服务等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5.94万元。主要包括：退休

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512.19万元，具体包括：

1. 一般管理事务预算184.19万元，主要包括：饭堂后勤外包服务支出以及辅助类经费支出等。较2023年预算增加162.69万元，增长756.7%，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规范项目分类，相关辅助类经费由基本支出调整在项目支出列支。

2.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预算35.00万元，主要包括：设备购置经费35.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3.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预算20.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楼修缮工作20.00万元，用于中心办公楼层日常维护、极端天气应急处理和大楼适老化改造及修缮等。较2023年预算增加10.00万，增加100%，主要原因是大楼适老化改造费用增加。

4. 老干部文体活动预算148.20万元，主要包括：全区老干部文体活动工作148.20万元，主要用于老干部文体活动的组织与开展，包括老干部金秋大讲堂、老干部“五送下乡”活动、龙岗区老干部系列活动、活动场所事务性支出、老干部关爱活动。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

5. 民政事务预算124.80万元，主要包括：长青老龄大学工作124.80万元，主要用于区长青老龄大学教师薪酬、购买教具及订阅报刊；参加市长青老龄大学举办的各项活动及打造龙岗区长青老龄大学精品课程；校刊、诗词等作品集编辑及印刷费；开学典礼及教学成果展；参加全国、省老年教育研讨及交流活动等。与

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政府采购项目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共计0.78万元，其中货物采购0.78万元、工程采购0万元、服务采购0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9.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00万元，增长12.5%，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公务接待费此项预算，2024年本单位根据工作开展需要，增加1.00万元公务接待费。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编制，根据因公出国（境）计划审批结果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1.00万元，比2023年增加1.00万元，主要是2023年无此项预算，2024年本单位根据工作开展需要，增加1.00万元公务接待费，用于开展交流、研讨等公务接待。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8.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2024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8.00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该项费用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燃油、维修维护、过桥过路、保险保养等公务用车运行支出；我中心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公务用车的开支。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为中心本级，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512.19万元，设置并编报5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老干部文体活动	148.20	坚持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相统一的原则，把政治性、科学性、趣味性有机结合起来，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积极健康的文体活动。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 （通用项目）	20.00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35.00	及时更新老、旧、残、损办公设备，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一般管理事务	184.19	维持干部职工食堂运行；确保辅助类经费充足，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民政事务	124.80	完成老龄大学、老干部教学班一学年的教学工作，开展老龄大学开学典礼及教学成果展交流活动，根据上级部门会议通知要求，参加国家、省、市老年教育研讨及交流活动。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

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共有车辆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计划购置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2024 年部门预算中数字保留两位小数、百分比保留一位小数后列示，数据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1,048.3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2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48.35	组织事务	392.2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48.35	事业运行	348.77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3.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2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21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0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468.6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
		卫生健康支出	13.4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0
		事业单位医疗	13.40
		住房保障支出	107.47

		住房改革支出	107.47
		住房公积金	37.23
		购房补贴	70.23
本年收入合计	1,048.35	本年支出合计	1,048.35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1,048.35	支 出 总 计	1,048.35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1,048.3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2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48.35	组织事务	392.2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48.35	事业运行	348.77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3.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2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21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0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468.6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
		卫生健康支出	13.4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0
		事业单位医疗	13.40
		住房保障支出	107.47

		住房改革支出	107.47
		住房公积金	37.23
		购房补贴	70.23
本年收入合计	1,048.35	本年支出合计	1,048.35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1,048.35	支 出 总 计	1,048.3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组织部			1,048.35	536.16	512.19
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1,048.35	536.16	512.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27	348.77	43.50
	20132	组织事务	392.27	348.77	43.50
	2013250	事业运行	348.77	348.77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3.50	0.00	4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21	66.52	468.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21	66.52	468.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0	16.7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468.69	0.00	468.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2	34.0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	15.8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0	13.4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0	13.4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0	13.4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7	107.4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7	107.4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23	37.2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0.23	70.23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组织部			1,048.35	536.16	512.19
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1,048.35	536.16	512.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6.11	456.1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3.06	43.06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2.23	82.23	0.00
	30103	奖金	1.23	1.2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99.90	199.9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02	34.0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81	15.8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0	13.4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2	0.5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23	37.2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70	28.7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1.30	64.11	477.19
	30201	办公费	5.93	5.93	0.00
	30202	印刷费	9.26	0.26	9.00
	30207	邮电费	0.30	0.3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10	6.10	0.00
	30211	差旅费	15.00	0.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21.50	1.50	20.0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0.00
	30216	培训费	1.10	1.1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0.00
	30226	劳务费	235.69	0.00	235.69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50	0.00	23.50
	30228	工会经费	4.97	4.97	0.00
	30229	福利费	2.07	2.07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7	31.87	17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4	15.94	0.00
	30302	退休费	15.94	15.94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5.00	0.00	3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00	0.00	35.00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组织部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组织部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组织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包括在职人员经费、机构公用经费等。	536.16	536.16	0.00
办公楼修缮	中心办公楼层日常维护及极端天气应急处理；大楼适老化改造及修缮： （1）适老化改造修缮（卫生间报警系统）； （2）十楼地面修复、会议室地面、墙面天花修缮。	20.00	20.00	0.00	

	全区老干部文体活动	老干部党校：1、老干部金秋大讲堂；2、老干部鹤湖长青荟特色品牌系列活动； 老干部“五送下乡”活动； 全区老干部系列活动； 老干部主题活动； 活动场所事务性支出； 老干部关爱服务项目； 参加全国、广东省比赛交流； 参加市委老干部局及兄弟单位举办的交流活动； 外出调研；	148.20	148.20	0.00
	长青老龄大学	教师薪酬、购买教具及订阅报刊； 参加市长青老龄大学举办的各项活动、打造龙岗区长青老龄大学精品课程及相关科研； 校刊、诗词等作品集编辑及印刷费； 教学成果展及教师培训费用； 参加国家、省老年教育研讨及交流活动	124.80	124.80	0.00
	一般管理事务	主要包括饭堂后勤外包、辅助类经费等。	184.19	184.19	0.00
	设备购置	2024年：设备购置费用 (1) 报告厅灯光设备一套； (2) 报告厅扩音设备一套； (3) 大门空降门1套 (4) 电动门1套	35.00	35.00	0.00
	金额合计		1048.35	1048.35	0.00
年度总体目标	我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的重要论述，把握“双区”驱动和叠加效应，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服务管理、老干部（老年）教育、价值彰显等工作，努力开创新时代老干部工作新局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老干部活动	>8 次
			聘请老师到长青老龄大学讲课	>1400 次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完成进度	按时保质完成年度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效益得到提升	得到良好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百分比	85
		生态效益指标	倡导节能环保，控制饭堂残余垃圾，及时进行设备设施维修，保障使用率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学员满意度	>95%
		其他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百分比	>90%